



香港房屋委員會  
居屋銷售小組  
申請退樓  
(只供簽立轉讓契據前使用)

致：居屋銷售小組  
九龍橫頭磡南道 3 號  
香港房屋委員會客務中心  
第一層平台

圖文傳真號碼：2339 6680

(已傳真的申請書，毋須再寄回本小組。倘於傳真後兩星期內收不到本小組職員的回覆，請致電 2339 6667 查詢。)

選樓次序編號：第 \_\_\_\_\_ 期 第 \_\_\_\_\_ 號

居者有其屋計劃(以下簡稱居屋)

單位的地址：\_\_\_\_\_ # 苑 / 花園

\_\_\_\_\_ 座 \_\_\_\_\_ 樓 \_\_\_\_\_ 室

# 我/我們 \_\_\_\_\_、\_\_\_\_\_ 及 @ \_\_\_\_\_ 是上述居屋單位的買方，現申請退回上述居屋單位。退樓原因是 \_\_\_\_\_。

2. # 我/我們明白已繳付之樓價首期(定金)，將被香港房屋委員會扣除一筆相等於買價半成之款項，作為香港房屋委員會同意撤銷買賣協議買方應付的代價，而非作為罰款。

**個人資料保密聲明**

我/我們同意房委會及房屋署將買主的購樓資料送交指定的律師樓、差餉物業估價處及土地註冊處，以便辦理相關手續。

買方 1 姓名：\_\_\_\_\_ \* 簽署：\_\_\_\_\_

買方 2 姓名：\_\_\_\_\_ \* 簽署：\_\_\_\_\_

@ 買方 3 姓名：\_\_\_\_\_ \* 簽署：\_\_\_\_\_

日間聯絡電話號碼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**請參閱背頁的注意事項。**

備註：# 請刪去不適用者。

\* 簽名式樣必須與買賣協議相同。

@ 申請人在「出售居者有其屋計劃單位」申請書內，參加「家有長者優先選樓計劃」，可以選擇有三位買方。

## \* \* \* 居屋銷售小組 \* \* \*

### 申請退樓 注意事項

申請人在繳付樓價餘款前把居者有其屋計劃的單位退回，不論任何原因，已繳付的定金將被香港房屋委員會(以下簡稱房委會)扣除一筆相等於買價半成之款項，作為房委會同意撤銷買賣協議買方應付的代價，而非作為罰款。若果尚有餘款，則會退還買方，但不包括利息，買方亦不可再作任何申索。

申請人可以先向居屋銷售小組作出書面申請，買方必須在申請書上簽名，並請附上聯絡電話號碼。當收到申請書後，本小組職員會邀約買方前來辦理退樓手續。屆時買方必須交回購買樓宇的定金收據 (HD213B)及買賣協議。